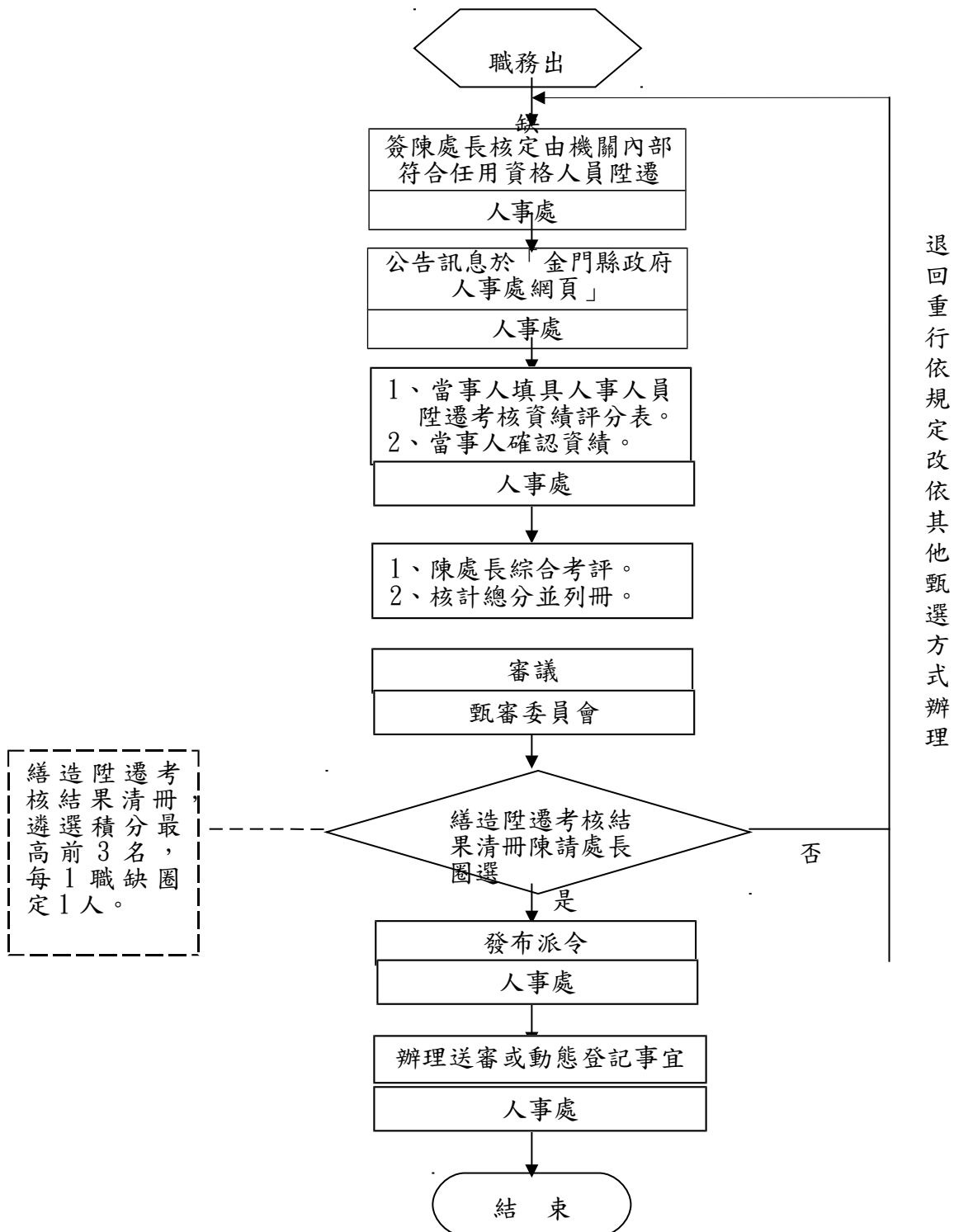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

人事人員內陞標準作業程序說明表

項目編號	DA06
項目名稱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內陞標準作業
承辦單位	人事處
作業程序說明	一、本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職務出缺經核定內陞者，由本處將職缺訊息公告於「金門縣政府人事處網頁」。 二、具有陞任資格且有意願人員填具「金門縣政府人事人員陞遷考核資績評分表」，送本處複核資績分數。 三、提甄審委員會審查。 四、繕造陞遷考核結果清冊，送請處長圈定陞遷人員。 五、處長圈定陞遷人員後，發布派令。 六、處長對甄審委員會報請圈定陞遷之人選有不同意見時，得退回重行依規定改依其他甄選方式辦理。
控制重點	一、職缺訊息應公告於「金門縣政府人事處網頁」至少 5 日。 二、「金門縣政府人事人員資績評分表」由當事人填妥後回傳人事處，人事處應複核資績分數，並由當事人簽名確認。
法令依據	一、行政院所屬各級人事機構人員設置管理要點 二、公務人員陞遷法 三、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 四、公務人員任用法 五、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細則
使用表單	一、金門縣政府人事人員陞遷考核資績評分表。 二、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 三、金門縣政府人事處人事人員陞遷考核資績評分一覽表。 四、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所屬人事機構陞遷考核結果清冊。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 人事人員內陞標準作業流程圖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內陞標準作業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

_____年度

自行評估單位：人事處

作業類別(項目)：金門縣政府人事處及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陞遷標準作業

評估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評估重點	自行評估情形		評估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作業程序說明表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二、職務出缺 職缺訊息是否公告於「金門縣政府政府人事處及所屬人事機構服務平臺」。			
三、填具「金門縣政府政府人事人員陞遷考核資績評分表」 (一)是否由具有陞任資格且有意願人員填具「金門縣政府政府人事人員陞遷考核資績評分表」。 (二)是否送人事處複核資績分數，並與當事人再次確認。			
四、甄審委員會審查 是否送具陞任資格並有意願陞任該職缺人員之陞遷考核資績評分一覽表至甄審委員會審查。			
五、送請處長圈定陞遷人員 (一)是否繕造陞遷考核結果清冊，送請處長圈定陞遷人員。 (二)處長對甄審委員會報請圈定陞遷之人選有不同意見時，是否退回重行依規定改依其他甄選方式辦理。			
六、發布派令 是否依程序發布人事命令。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 經檢查結果，本作業類別(項目)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無重大缺失。 ☐ 經檢查結果，本作業類別(項目)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部分項目未符合，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			
填表人：_____ 複核：_____ 單位主管：_____			

- 註：1.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一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評估。
2. 自行評估情形除勾選外，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評估情形。